
濉溪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4 年)

二〇二四年八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中期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如有）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提示及说明”章节有关内容。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公司公告的企业债券募集说明书中重大事项提示和风险提示及说明章节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9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3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4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4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4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4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5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15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15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5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16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16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6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16
四、 资产情况.....	17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18
六、 负债情况.....	18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0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0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0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1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1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1
第四节 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1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21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1
三、 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21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4
五、 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24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24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24
八、 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24
九、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24
十、 纾困公司债券.....	24
十一、 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24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24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5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26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28

释义

发行人/濉溪建投/公司/本公司	指	濉溪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指	濉溪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实际控制人	指	濉溪县人民政府
本期/报告期	指	2024 年 1-6 月
上期/上年同期	指	2023 年 1-6 月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银行间	指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濉溪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濉溪建投
外文名称（如有）	-
外文缩写（如有）	-
法定代表人	王廷友
注册资本（万元）	2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20,000.00
注册地址	安徽省淮北市 濉溪县闸河路幸福家园二期办公楼 17 层
办公地址	安徽省淮北市 濉溪县闸河路幸福家园二期办公楼 17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35100
公司网址（如有）	www.sxjtjt.com
电子信箱	-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王海侠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董事
联系地址	安徽省淮北市濉溪县闸河路幸福家园二期办公楼 17 层
电话	0561-6091306
传真	-
电子信箱	sxjtjt2016@163.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濉溪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濉溪县人民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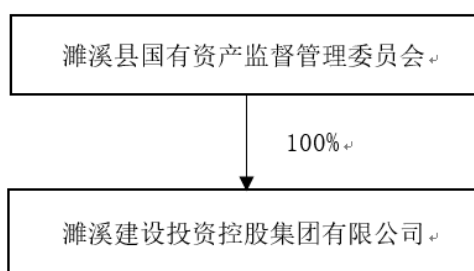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100.00%；无受限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100.00%；无受限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控股股东穿透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是 ☐否

变更人员类	变更人员姓	变更人员职	变更类型	辞任生效时间（新任职	工商登记完
-------	-------	-------	------	------------	-------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型	名	务		生效时间)	成时间
董事	许小松	董事	辞任	2024-08-26	截至 2024 年 8 月 30 日，尚未完成工商变更。
高级管理人员	许小松	总经理	辞任	2024-08-26	截至 2024 年 8 月 30 日，尚未完成工商变更。
董事	徐海飞	董事	辞任	2024-08-26	截至 2024 年 8 月 30 日，尚未完成工商变更。
董事	任婷婷	董事	辞任	2024-08-26	截至 2024 年 8 月 30 日，尚未完成工商变更。
监事	赵栗	监事	辞任	2024-08-26	截至 2024 年 8 月 30 日，尚未完成工商变更。
董事	王海侠	董事	新任	2024-08-26	截至 2024 年 8 月 30 日，尚未完成工商变更。
董事	陆士军	董事	新任	2024-08-26	截至 2024 年 8 月 30 日，尚未完成工商变更。
董事	王英	董事	新任	2024-08-26	截至 2024 年 8 月 30 日，尚未完成工商变更。
监事	陈思斯	监事	新任	2024-08-26	截至 2024 年 8 月 30 日，尚未完成工商变更。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4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36.36%。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王廷友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王廷友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汪玉萍、王海侠、陆士军、王英

发行人的监事：赵德鹏、苗晔、陈思斯、段汉超、谢晴晴

发行人的总经理：暂由副总经理代理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蔡冬冬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1）代建业务

发行人作为濉溪县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主体，具有基础设施建设资质，承担了县区内的主要市政工程及配套设施建设。经濉溪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濉溪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负责区域城市基础设施项目建设的决定》授权，发行人根据区域基础设施建设规划需要，经营县域内基础设施建设和保障性住房项目的投资、建设、管理工作等业务。发行人该业务实行委托代建模式，依据与濉溪县财政局签订的《工程项目委托投资建设协议》，在项目建设期内，由发行人组织基建项目的建设并收取代建收入。濉溪县财政局每年末根据项目完工进度及资金使用情况，对已竣工并验收完成的项目进行移交、结算，发行人按总投资额加成 15% 计算代建收入。

会计处理方式：

发行人项目代建工程中，确认施工进度情况并收到施工方所开具的发票后，支付各类工程款项；借记：“存货—代建工程”，贷记“货币资金”、“应付账款（暂挂具体施工单位）”；

待与政府结算时，按照各项目工程结算金额，借记：“货币资金”、“应收账款”，贷记：“存货—代建工程”。同时根据签订代建协议以项目总造价的 15% 确认代建收入，借记：“货币资金”或“应收账款（财政局）”，贷记：“主营业务收入—代建收入”。

按照代建合同约定，发行人依据工程造价审核单、项目验收单、对账函等资料确认收入。代建项目同时满足以下条件，予以确认代建收入：①已按代建合同约定建造各项工程，将其工程量与委托方结算；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项目完工移交给政府后确认收入，发行人确认收入的代建项目均履行了上述竣工结算以及移交手续。

近年来，随着濉溪县城市化进程不断加快，发行人承担了县域内大量的重点基础设施建设和棚户区改造任务，陆续完成了如濉溪县南关棚户区改造项目、濉溪县淮海南居棚户区改造项目、幸福家园小区建设项目、合欢家园等。上述项目的移交完工，极大地改善了当地居民的居住环境，加速县域内城市化进程。

（2）商品贸易业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开展商品贸易业务主要通过子公司建投商贸进行，发行人商品贸易主要经营的商品包括煤炭、钢材、石料及水泥等，通过在市场上自行采购相关商品，并对外出售给客户。公司商品贸易业务模式为以销定采，具体为建投商贸根据下游客户需要的货物类型、数量，向供货商采购贸易商品，获取商品销售和采购之间的差价。

（3）建筑安装业务

建筑安装业务由公司持股比例 51.00%的安徽建工皖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进行经营，主要从事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等建设工程，主要客户为濉溪建投体系内公司及体系外其他市场化项目客户。

（4）其他服务业务

其他服务业务主要由房产销售收入、物业保安保洁收入、旅游收入等构成，为公司营业收入和毛利润的重要补充。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1）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现状和前景

1) 我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的现状与前景

城市基础设施是国民经济持续发展的重要物质基础，对于促进国民经济及地区经济快速健康发展、改善投资环境、强化城市综合服务功能、加强区域交流与协作有着积极的作用。城市基础设施水平的整体发展对改善城市投资环境、提高经济效率、发挥城市经济核心区辐射功能等有着积极作用，尤其对房地产业、商业服务业以及地方经济的快速增长有着明显的支撑和拉动作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承担公共服务功能，具有社会性、公益性的特点。改革开放以来，伴随着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我国城市化进程一直保持稳步发展的态势。自 1998 年以来，我国城市化水平每年都保持 1.5%-2.2%的增长速度。改革开放以来，伴随着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我国城市化进程已经进入加速发展阶段。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数据，截至 2022 年末，中国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65.22%，比上年末提高 0.50 个百分点，正处于高速增长期，全国城市数量达到 661 个，其中直辖市 4 个、特别行政区 2 个、地级市 283 个、县级市 374 个。城市已成为我国经济发展的重要载体，城市经济对我国 GDP 的贡献率已超过 70%。在我国城市建设飞速发展的同时，仍存在城市基础设施水平相对较低、供需矛盾突出、设施供应能力不足，设施供应和服务质量不高，投资缺口大，缺乏稳定、规范的建设资金来源渠道，经营机制转换尚未全面展开，市政公用行业效率低下等一系列问题。这些问题需要大力发展基础设施建设来解决。因此，改善区域交通条件、建设城市基础管网、改善区域人文环境、建立城市综合配套设施等是基础设施建设工作的重要环节。

近年来，国家大力扶持城市基础设施和公共设施行业发展，相继出台一系列政策改革投融资机制，促进投资主体和资金来源多元化，不仅拉动国民经济平稳快速发展，而且在一定程度上改善我国基础设施“欠账”较多的历史问题。随着我国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快速发展和各级财政收入的不增长，国家及地方政府对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投资仍将保持快速增长的趋势。在我国由农村化社会向城市化社会转型过程中，城市化将进入加速发展阶段，对基础设施的需求将不断增加。

“十四五”规划指出：坚持走中国特色新型城镇化道路，深入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战略，以城市群、都市圈为依托促进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联动、特色化发展，使更多人民群众享有更高品质的城市生活；对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完善城镇化空间布局、全面提升城市品质提出了进一步要求。城镇化进程的平稳发展必将带来基础设施需求量的大幅增加。因此，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将面临较好的发展空间和发展机遇。

2) 濉溪县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现状和前景

随着当地经济水平的不断发展、城市化进程不断深入，濉溪县基础设施建设迎来巨大的发展机会。根据濉溪县“十三五”总体规划方案（2016-2020 年），濉溪县将全面推进新型城镇化，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优化城镇布局。到 2020 年，实现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53%。

濉溪县将按照中等城市标准高起点规划建设县城，加快推进老城区改造，加强基础设施建设，精心打造特色文化街区、商业街区，提高老城区承载能力。濉溪县将加快建设城市次中心，搬迁安置采煤沉陷区村庄和配套完善安徽（淮北）煤化工产业基地，促进百善镇、韩村镇、临涣镇、四铺镇及新型煤化工合成材料基地融合发展。

依托浍河，以重点镇为节点，加快构建浍河经济带“一轴、四心、两翼齐飞”的产业和空间格局。以浍河为轴，形成以港口和码头为节点的交通枢纽和物流中心，打造沿河生态文化旅游走廊，串联古运河遗址和淮海战役总前委旧址等高品质旅游资源。以临涣、韩村、孙疃、南坪为中心，加快建设产业集聚发展带，提高小城镇建设水平，带动两岸经济起飞和社会发展。以煤炭资源为核心，建设全国重要的煤化工产业基地及煤炭物流中心；以浍河航运为核心，建设现代综合的临港经济区，成为皖北主要的原材料和产品的集散中心和物流中心，实现“以港兴镇、以港兴县”的目标；以浍河改造为核心，建设宜居生态区和安徽省乃至全国小城镇建设示范区。因而，濉溪县需要进一步提升基础设施建设水平，满足县域经济发展规划的需求。

发行人是濉溪县最重要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国有资产运营管理主体，承担着濉溪县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及安置房等项目的建设任务，负责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近年来，发行人充分整合利用濉溪县内经营性国有资产，经营规模和实力不断壮大，在区域内处于垄断地位，有着较强的竞争优势和良好的发展前景。

（2）保障性住房行业的现状及前景

1）我国保障性住房建设行业的发展现状与发展趋势

近年来，我国的保障性住房制度建设得到中央和地方各级政府高度重视，标志着我国保障性住房建设已进入快速发展时期。2014 年全国新开工建设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住房 740 万套（户），基本建成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住房 511 万套。2015 年，全国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计划新开工 740 万套，实际开工 783 万套，基本建成 772 万套，超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完成投资 1.54 万亿元。2016 年，全国棚户区改造全年开工 600 万套，投资 1.48 万亿元。2017 年，全国各类棚户区改造开工 609 万套，完成投资 1.84 万亿元。2017 年国务院在《“十三五”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规划》中进一步指出，国家建立健全基本住房保障制度，加大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力度。

保障性住房建设作为改善民生、稳定房价、调整结构的重要举措，解决了中低收入家庭住房的困难，有力缓解了住房压力，有助于实现“住有所居”的目标，促进了房地产市场的健康发展，加速社会的进步。考虑到棚户区改造与房地产业密切相关，而房地产业链条长且波及面广，房地产业对金融保险业、建筑业、机械工业、电器机械、电子及通信设备制造业等 40 多个产业有显著带动效应。在当前世界经济复苏缓慢及我国经济增长传统动力减弱的背景下，保障房建设与棚户区改造形成的投资将成为我国经济增长的重要新动力之一。

由于我国经济发展和城市化进程的加快，以及政府对保障性住房的大力支持，保障性住房建设行业拥有广阔的发展空间和发展机遇，将保持蓬勃发展的势头。

2）濉溪县保障性住房建设行业的发展现状与发展趋势

濉溪县积极落实国务院、安徽省关于棚户区改造的工作意见，制定濉溪县棚户区改造实施办法，大力推进县域内棚户区改造工程。建立落实县级领导包保、督查调度，审计监察全程监督等工作机制。2019 年，全县棚户区改造开工项目 1 个，共计 746 套，全年陆续交付入住 2,075 套，全年完成投资约 12 亿元。

濉溪县《濉溪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要求全面推进新型城镇化，以中等城市的标准高起点规划建设县城是“十三五”期间濉溪县的重中之重。规划要求，到 2020 年，濉溪县将实现城市常住人口达到 34 万人，户籍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53%，建成区面积达到 40 平方公里。濉溪县保障性住房项目在未来一段时间内还将得到持续、高速的发展。

发行人是濉溪县国资委出资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也是濉溪县最重要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和国有资产运营管理主体，承担着濉溪县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及安置房等项目的建设任务，负责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近年来，发行人充分整合利用濉溪县内经营性国有资产，经营规模和实力不断壮大，在区域内处于垄断地位，有着较强的竞争优势和良好的发展前景。

发行人的业务范围包括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保障房建设等行业，多项业务具有区域主导性，其多元化的经营保证了公司稳定的收入来源。随着濉溪县区位优势的不断发挥，发行人的行业地位将会得到进一步的巩固和提升。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未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商品贸易	2.89	2.88	0.33	38.40	8.41	8.39	0.19	58.57
代建业务	3.48	3.15	9.51	46.34	4.67	4.28	8.20	32.50
建筑安装	0.52	0.52	0.55	6.98	0.75	0.70	6.40	5.21
主营业务-其他服务	0.59	0.59	-0.95	7.84	0.50	0.36	28.54	3.49
其他	0.033	0.005	83.54	0.44	0.032	0.006	79.78	0.22
合计	7.51	7.15	4.87	100.00	14.36	13.74	4.29	100.00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发行人商品贸易业务营业收入较同期减少 65.69%，营业成本较同期减少 65.74%，主要因为监管政策原因导致贸易收入下滑，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同比例变动；毛利率增加 72.08%，主要系因采购的煤炭、钢材、石料及水泥等大宗商品价格波动，影响了当期贸易业务经营业绩所致。

（2）发行人建筑安装业务毛利率较同期减少 91.47%，主要系部分建筑安装收入未开票，未确认收入，而成本已经结转所致。

（3）发行人其他服务业务营业收入上升 17.41%，营业成本上升 65.87%，营业成本上升较多，毛利率减少 103.34%，主要是因为发行人子公司濉溪拓源实业有限公司新增的商品房销售业务亏损较多所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随着当地经济水平的不断发展、城市化进程不断深入，濉溪县基础设施建设迎来巨大的发展机会。根据濉溪县“十四五”总体规划方案（2021-2025 年），濉溪县将继续推进新型城镇化，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优化城镇布局。补强基础设施。推进包浍河等疏浚治理，重建仲大庄闸、南坪闸、海孜闸，完善水利设施。推进 G343、G344、S238、S410、徐淮阜高速淮北段等国省干道建设，完成张百路、半孙路等县乡公路建设，构建“四纵六横三联”交通网络。提升城市品质。依托淮北西站，完善服务配套，打造高铁经济样板区。濉溪县将坚持规划引领，完成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完善镇域规划，突出品牌特色，打造一批高品质特色小镇。优化村庄布点规划，实施村庄基础设施改善工程，提升农房建设质量，注重保护传统村落和乡村特色风貌，优化基本公共服务供给，打造一批宜居宜业宜游的美丽乡村。同时，濉溪县将妥善处置房地产领域遗留问题，推进理想城、碧桂园等商住小区建设，规范住房租赁市场。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风险:发行人从事的基础设施及其他相关项目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受到了国家产业政策和地方财政的支持，在我国国民经济的不同发展阶段，国家和地方的产业政策会有不同程度的调整。相关产业政策的变动可能对发行人的经营活动和盈利能力产生影响。

对策:发行人在现有的政策条件下，将在努力提升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的同时，针对未来政策变动风险，与主管部门保持密切的联系，加强政策信息的收集与研究，及时了解和判断政策的变化，并根据国家政策的变化制定出相应的发展策略，以降低行业政策变动对发行人经营和盈利造成的不利影响。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相互独立。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发行人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情况下实行。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发行人发生重大关联交易时应及时进行披露。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2021 年濉溪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1 濉溪建投债/21 濉溪债
3、债券代码	2180076. IB/152783. SH
4、发行日	2021 年 3 月 24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3 月 26 日
6、2024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8 年 3 月 26 日
8、债券余额	4.4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19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分别于本期债券的第 3、第 4、第 5、第 6 和第 7 个计息年度末偿还本期债券发行总额的 20%。最后 5 年本金随利息的支付一起兑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并采取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23 年濉溪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	--------------------------

2、债券简称	23 濉溪绿色债/G23 濉溪
3、债券代码	2380258. IB/270099. SH
4、发行日	2023 年 8 月 16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8 月 18 日
6、2024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30 年 8 月 18 日
8、债券余额	10.1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9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分别于本期债券的第 3、第 4、第 5、第 6 和第 7 个计息年度末偿还本期债券发行总额的 20%。最后 5 年本金随利息的支付一起兑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并采取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二、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四、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债券代码：152783.SH、2180076.IB

债券简称	21 濉溪债/21 濉溪建投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次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5.5 亿元，期限为 7 年，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7 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债券偿付本息的时间明确，不可控因素较少，有利于提前制定相应的偿债计划。本期债券由安徽省信用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270099.SH、2380258.IB

债券简称	G23 濉溪/23 濉溪绿色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次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10.15 亿元，期限为 7 年，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7 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债券偿付本息的时间明确，不可控因素较少，有利于提前制定相应的偿债计划。本期债券由安徽省信用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约定执行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 标准无保留意见 ☐ 其他审计意见 ☒ 未经审计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适用 ☒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1. 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总资产 10%以上的资产类报表项目的资产

项目名称	主要构成
预付账款	主要为预付工程款等
存货	主要为工程施工和原材料

2. 主要资产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3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22.29	21.36	4.38	-
应收票据	0.05	0.03	100.00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13.34	10.87	22.68	-
预付款项	39.53	37.33	5.91	-
其他应收款	10.77	10.67	0.96	-
存货	187.07	181.35	3.15	-
合同资产	1.42	1.37	3.84	-
其他流动资产	1.52	1.47	3.22	-
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2	-100.00	处置对濉溪供水有限责任公司的债权投资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3.78	3.80	-0.53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8	0.08	0.00	-
投资性房地产	30.66	30.66	0.00	-
固定资产	0.21	0.39	-46.72	房屋建筑物大幅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	0.30	0.03	820.91	部分项目建设完工结转所致
无形资产	24.47	24.47	0.00	-
长期待摊费用	0.04	0.05	-10.86	-

（二）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包含该类别资产非受限部分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部分账面价值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22.29	5.46	-	24.49

应收账款	13.34	1.20	-	9.02
存货	187.07	2.60	-	1.39
投资性房地产	30.66	2.51	2.51	8.19
合计	253.36	11.78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8.30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10.14 亿元，收回：10.66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7.78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21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6.56%，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33.34 亿元和 45.07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35.18%。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以上		
公司信用类	-	-	14.55	14.55	32.28%

债券					
银行贷款	-	0.56	16.81	17.37	38.53%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3.91	3.91	8.66%
其他有息债务	-	0.28	8.97	9.25	20.52%
合计	-	0.84	44.23	45.07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14.55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亿元，且共有 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55.39 亿元和 171.17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10.16%。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以上		
公司信用类债券	-	-	14.55	14.55	8.50%
银行贷款	-	8.25	133.56	141.81	82.85%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5.56	5.56	3.25%
其他有息债务	-	0.28	8.97	9.25	5.40%
合计	-	8.53	162.64	171.17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14.55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亿元，且共有 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4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3 年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4.30	5.51	-21.93	—
应付票据	0.15	0.08	77.68	应付商业承兑汇票余额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1.87	2.07	-9.37	—
预收款项	0.01	0.43	-98.37	预收货款减少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3 年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合同负债	0.32	0.65	-50.10	预收货款减少
应付职工薪酬	0.02	0.05	-59.78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等短期薪酬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0.80	0.75	7.21	-
其他应付款	44.33	37.81	17.25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82	12.78	0.33	-
长期借款	130.58	122.67	6.45	-
应付债券	13.33	14.43	-7.62	-
长期应付款	0.61	0.61	0.00	-
其他非流动负债	7.83	9.43	-16.97	-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1,283.58 万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161.59 万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13.48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13.48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

发行人合并口径报告期末净资产 10%： ☐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2380258. IB/ 270099. SH
债券简称	23 濉溪绿色债/G23 濉溪
专项债券类型	绿色债券
募集总金额	10.15
已使用金额	2.15
临时补流金额	0.00
未使用金额	8.00
绿色项目数量	1
绿色项目名称	濉溪县整县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试点（一期）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承 诺用途或最新披露用途 一致	☒ 是 ☐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²	☐ 是 ☒ 否
变更后用途是否全部用 于绿色项目	☐ 是 ☒ 否
变更履行的程序	
变更事项是否披露	☐ 是 ☒ 否
变更公告披露时间	不适用
报告期内闲置资金 ³ 金 额	8.00
闲置资金存放、管理及 使用计划情况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发行人经公司董事会或者内设有权机构批准，可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如国债、政策性银行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交易所债券逆回购等。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 项目进展情况，包括但 不限于各项目概述、所 属目录类别，项目所处 地区、投资、建设、现 状及运营详情等	濉溪县整县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试点（一期）项目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所投 向的绿色项目发生重大 污染责任事故、因环境 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 况和其他环境违法事件 等信息，及是否会对偿 债产生重大影响（如有 ）	无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 项目环境效益，所遴选 的绿色项目环境效益测 算的标准、方法、依据 和重要前提条件	濉溪县整县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试点（一期）项目预期产生的环境效益主要从碳减排、污染物减排和化石能源替代等方面进行评估。拟建设的光伏发电项目所发电量，将替代以化石燃料为主导的电网电量，减少火力发电过程中温室气体及污染物的排放，减缓全球变暖趋势。本债券募投项目预计年减排二氧化碳 13.36 万吨，减排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等其他污染物分别为 30.94 吨、34.62 吨、6.19 吨，替代标准煤 5.90 万吨。 1. 募投项目碳减排环境效益 项目碳减排环境效益采用经国家主管部门备案的国家温室气体自愿减排项目方法学“CM-001-V02 可再生能源并网发电方法学(第二版)”，并参照“电力系统排放因子计算工具”的要求进行计算，即温室气体排放量等同于项目的供电量乘以项目所在电网的基准线排放因子，而基准线排放因子则依据“电力系统排放因子计算工具”，通过计算项目的电量边际排放因子和容量边际排放因子的加权重获得。经东方金诚信用测算，募投项目利用可再生的太阳能资源发电，相应的减少了火力发电过程中温室气体排放，预计年减排二氧化碳 13.36 万吨。

² 此处仅列示最后一次变更相关信息。债券存续期内，存在多次变更的，发行人应当在其他事项中，逐一说明。

³ 闲置资金指发行后未投放到项目的资金。

	2. 募投项目污染物减排和化石能源替代环境效益 太阳能是清洁的可再生能源, 和火电相比, 在提供能源的同时, 不排放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其他有害物质。项目为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 通过替代相应火力发电规模实现化石能源节约和污染物减排效益。东方金诚信用以 2020 年全国 6000 千瓦及以上火电厂供电标准煤耗、单位火电发电量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的行业平均值”为参照标准, 对污染物减排效益进行评估。经东方金诚信用测算, 募投项目预期每年可减排二氧化硫 30.94 吨、氮氧化物 34.62 吨、烟尘 6.19 吨, 替代标准煤 5.90 万吨。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预期与/或实际环境效益情况（具体环境效益情况原则上应当根据《绿色债券存续期信息披露指南》相关要求披露, 对于无法披露的环境效益指标应当进行说明）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募投项目尚未建设, 未实现环境效益。
对于定量环境效益, 若存续期环境效益与注册发行时披露效益发生重大变化（变动幅度超 15%）需披露说明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管理方式及具体安排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陈述的用途一致, 发行人已在监管银行对募集资金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 专项账户存放的债券募集资金均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专款专用, 并由监管银行对账户进行监管。
募集资金的存放及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陈述的用途一致, 发行人已在监管银行对募集资金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 专项账户存放的债券募集资金均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专款专用, 并由监管银行对账户进行监管。
发行人聘请评估认证机构相关情况（如有）, 包括但不限于评估认证机构基本情况、评估认证内容及评估结论	濉溪建投聘请东方金诚信用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出具了《2022 年濉溪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绿色债券第三方绿色认证评估报告》, 依据报告内容: 1. 本债券发行主体濉溪建投环境信用良好, 有绿色项目投资运营经验; 东方金诚信用未发现濉溪建投近三年因环境事故、环境风险事件或环境违法被纳入环保黑名单记录; 2. 募投项目符合《目录》中“三、清洁能源产业 3.2 清洁能源-3.2.3 清洁能源高效运行-3.2.3.4 分布式能源工程建设和运营”等类别要求, 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地方区域规划; 3. 本债券募集资金在碳减排、污染物减排和化石能源替代等方面产生了环境效益, 且未来这些环境效益仍具有较强可实现性; 4. 公司承诺审慎、合规使用募集资金, 并为本债券设立专项账户, 确保本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的合规性; 5. 公司对本债券的环境信息做了充分披露, 并承诺在存续期及时披露项目进展情况、资金使用情况 and 所产生的环境效益。
绿色发展与转型升级相关的公司治理信息（如有）	无
其他事项	无

注：本节应当参照绿色债券标准委员会《绿色债券存续期信息披露指南》的要求进行披露。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适用 ☒不适用

九、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纾困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1 濉溪建投债”募集资金总额合计为 5.5 亿元，其中 4.8 亿元用于濉溪县韩村煤化工基地村庄搬迁安置项目一期工程项目，0.7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债券募集资金已按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用途全部使用完毕，报告期内不涉及募集资金的使用。该项目已建设完成，不存在抵押或质押事项。报告期内该项目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中期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www.chinabond.com.cn（中央债券信息网）、www.sse.com.cn（上交所）。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濉溪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中期报告（2024 年）》之盖章页）

濉溪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30 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濉溪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0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29,310,595.64	2,135,702,226.4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000,000.00	2,500,000.00
应收账款	1,333,618,266.00	1,087,078,384.1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953,164,001.71	3,732,548,024.9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77,491,434.42	1,067,262,122.3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8,707,123,447.36	18,135,017,411.3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42,423,702.94	137,152,009.1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1,646,757.92	146,910,634.85
流动资产合计	27,599,778,205.99	26,444,170,813.2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2,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78,016,067.92	380,016,067.9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000,000.00	8,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065,980,020.00	3,065,859,700.00
固定资产	20,649,993.28	38,759,309.18
在建工程	30,244,551.94	3,284,188.4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447,155,959.26	2,447,223,750.2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370,889.51	4,903,591.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54,417,481.91	5,950,046,607.27
资产总计	33,554,195,687.90	32,394,217,420.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29,998,000.00	550,8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713,467.30	8,280,652.00
应付账款	187,482,128.55	206,871,062.26
预收款项	702,919.74	43,074,737.54
合同负债	32,352,991.65	64,834,411.3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913,939.34	4,758,476.06
应交税费	80,369,981.61	74,966,371.35
其他应付款	4,432,636,381.31	3,780,598,829.34
其中：应付利息	37,467,910.44	37,467,910.44
应付股利	417.80	417.8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81,953,300.00	1,277,693,3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462,123,109.50	6,011,877,839.9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3,057,850,100.00	12,267,012,100.00
应付债券	1,333,218,066.00	1,443,218,066.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61,020,000.00	61,02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782,521,500.00	942,501,5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234,609,666.00	14,713,751,666.00
负债合计	21,696,732,775.50	20,725,629,505.9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674,777,861.65	8,507,068,999.6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213,544,260.41	1,213,544,260.41
专项储备	369,512.92	249,433.27
盈余公积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49,762,629.86	658,014,704.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838,454,264.84	10,678,877,397.41
少数股东权益	1,019,008,647.56	989,710,517.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857,462,912.40	11,668,587,914.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3,554,195,687.90	32,394,217,420.54

公司负责人：王廷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冬冬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濉溪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0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84,872,345.85	932,276,329.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732,748.96	120,312,376.4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527,819,274.07	3,411,062,948.58
其他应收款	5,048,211,971.96	4,682,968,022.2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683,190,225.69	3,550,714,159.1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1,917,362.47	37,295,852.65
流动资产合计	13,295,743,929.00	12,734,629,688.4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159,211,530.05	8,109,211,530.0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804,350,600.00	804,350,600.00
固定资产	862,751.22	981,870.5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5,192.18	50,305.2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964,470,073.45	8,914,594,305.82
资产总计	22,260,214,002.45	21,649,223,994.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	1,500,000.00
应付账款	73,325,766.00	58,379,189.7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924,218.34	924,218.34
应交税费	417,861.62	411,791.42
其他应付款	9,718,524,841.50	8,911,916,296.84
其中：应付利息	39,003,559.41	39,003,559.41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2,300,000.00	252,3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045,492,687.46	9,225,431,496.3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618,700,000.00	1,639,030,000.00
应付债券	1,333,218,066.00	1,443,218,066.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830,068,500.00	957,068,5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81,986,566.00	4,039,316,566.00
负债合计	13,827,479,253.46	13,264,748,062.3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986,330,950.99	6,936,330,950.9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04,962,197.54	504,962,197.5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641,441,600.46	643,182,783.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432,734,748.99	8,384,475,931.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260,214,002.45	21,649,223,994.31

公司负责人：王廷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冬冬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51,435,887.96	1,435,942,851.00
其中：营业收入	751,435,887.96	1,435,942,851.0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67,535,206.31	1,484,009,252.86
其中：营业成本	714,863,627.49	1,374,380,070.8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631,383.84	5,227,456.33
销售费用	4,225,527.00	2,212,422.86
管理费用	15,452,282.56	32,619,548.1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7,362,385.42	69,569,754.69
其中：利息费用	29,349,928.30	68,618,805.79
利息收入	5,972,332.76	4,149,691.72
加：其他收益	30,551,057.96	62,597,388.1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2,923.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64,406.1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724.7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280,135.17	14,530,986.25
加：营业外收入	565,680.29	2,684,955.94
减：营业外支出	9,993.75	51,591.4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835,821.71	17,164,350.78
减：所得税费用	346,416.58	-2,700,510.5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489,405.13	19,864,861.3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489,405.13	19,864,861.3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479,482.64	18,496,663.5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9,922.49	1,368,197.8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489,405.13	19,864,861.3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479,482.64	18,496,663.53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922.49	1,368,197.8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王廷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冬冬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16,906,285.74	376,154,587.11
减：营业成本	5,890,250.04	343,141,637.70
税金及附加	635,199.94	2,559,789.75
销售费用		-
管理费用	5,876,969.99	6,187,931.3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369,848.05	18,775,996.66
其中：利息费用	7,369,794.41	15,357,737.76

利息收入	647,942.87	736,277.67
加：其他收益		60,00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65,982.28	65,489,231.63
加：营业外收入	134,793.07	52,647.35
减：营业外支出	9,993.75	1,401.9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41,182.96	65,540,477.05
减：所得税费用		-3,335,353.6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41,182.96	68,875,830.6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41,182.96	68,875,830.6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41,182.96	68,875,830.6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王廷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冬冬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6,747,610.51	1,145,484,829.9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7,343.8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82,437,973.21	882,864,662.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09,232,927.53	2,028,349,492.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4,436,773.75	1,999,278,554.6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555,893.17	4,200,904.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650,652.66	20,862,957.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4,838,015.68	558,758,581.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45,481,335.26	2,583,100,998.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751,592.27	-554,751,505.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341,067.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724.7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376,792.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4,433,772.76	12,081,981.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832,5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44,222.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3,477,994.98	29,914,481.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101,202.84	-29,914,481.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18,900,000.00	1,950,753,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8,950,000.00	1,950,753,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66,011,262.27	679,857,34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6,191,362.01	311,616,772.5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89,395.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5,992,020.25	991,474,112.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957,979.75	959,278,887.45

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3,608,369.18	374,612,900.1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9,702,226.46	1,453,772,443.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3,310,595.64	1,828,385,343.68

公司负责人：王廷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冬冬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04,229.24	491,013,900.73
收到的税费返还	40,211.46	24,994,910.5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27,392,852.22	2,241,393,946.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28,237,292.92	2,757,402,757.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3,602,512.19	303,648,904.0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227,518.79	3,793,967.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97,435.32	567,886.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56,694,588.01	1,940,345,371.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7,722,054.31	2,248,356,129.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515,238.61	509,046,627.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9,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1,901.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832,5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44,222.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044,222.22	18,384,401.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44,222.22	130,615,598.2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330,000.00	359,17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8,545,000.00	87,747,306.2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875,000.00	446,917,306.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875,000.00	-446,917,306.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596,016.39	192,744,919.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2,276,329.46	153,518,978.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4,872,345.85	346,263,897.74

公司负责人：王廷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冬冬

